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2026 年度 单位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购买服务明细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一) 本单位职责情况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简称市卫生健康委机关)为行政单位,主要职责包括:

1. 负责起草卫生健康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统筹规划和协调北京地区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拟订并组织实施区域卫生健康发展规划。拟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

2. 负责组织协调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研究拟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的规划、政策、实施方案及有关配套措施。统筹推进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研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建议。

3. 统筹协调本市传染病疫情应对工作,负责医疗卫生应急体系建设和管理,组织指导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救治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制定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并监督实施。

4. 拟定本市重大疾病、慢性病防控管理政策措施、标准、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本市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等公共卫生管理工作。

5. 组织协调落实对人口老龄化有关卫生健康方面的政策措施,组织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6. 负责本市贯彻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组织执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开展本市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本市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拟定、发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7. 负责本市医疗卫生行业监督管理。组织制定医疗卫生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医疗、康复、护理服务等行业管理政策、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医疗卫生职业道德规范以及医务人员执业管理规定。建立医疗、康复、护理、公共卫生等服务评价和监督体系。拟定鼓励社会力量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和强化管理的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建立和谐医患关系。

8. 负责本市出生人口监测工作。组织监测与生育相关的人口发展动态，提出发布本市人口生育安全预警建议。完善并组织落实本市生育政策。

9. 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市基层卫生、妇幼卫生、老年卫生、精神卫生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基层卫生、妇幼卫生、老年卫生、精神卫生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妇幼卫生和老龄健康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完善基层运行机制和乡村医生、全科医生管理制度。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促进行动。

10. 负责拟定本市卫生健康发展规划和科技成果转化有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参与拟定医学教育发展规划，协同指导院校医学教育。负责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筹协调本市干部医疗保健工作。负责组织协

调落实重要会议、重大活动医疗卫生保障任务。

12. 负责组织拟订本市医疗卫生机构安全保卫工作措施、标准、规范并监督实施，协调指导本市医疗卫生机构安全保卫工作。

13. 管理北京市中医管理局、北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代管北京市计划生育协会。

14.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卫生健康委机关内设 30 个处室，分别为：办公室、发展规划处（首都医药卫生协调处）、政策法规处、体制改革处、职业健康处（公共卫生管理处）、医政处（社会办医服务管理处）、爱国卫生运动推进处（健康促进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医疗应急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科技教育处、药械处、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处、老龄健康处、妇幼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宣传处、国际合作处（港澳台办公室）、保健处、支援合作处、信息化与大数据处、执法处、安全保卫处、财务处、审计处、干部人事处、人才处、机关党委（党群工作处）、机关纪委（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工会、离退休干部处。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收入预算 107,693.96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09,905.47 万元减少 2211.51 万元，下降 2.0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原则，厉行节约，压缩部分项目支出。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99,255.36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9,255.3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二) 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2,161.76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9. 其他收入 2,161.76 万元。

(三) 上年结转结余 6,276.84 万元

10. 上年结转结余 6,276.8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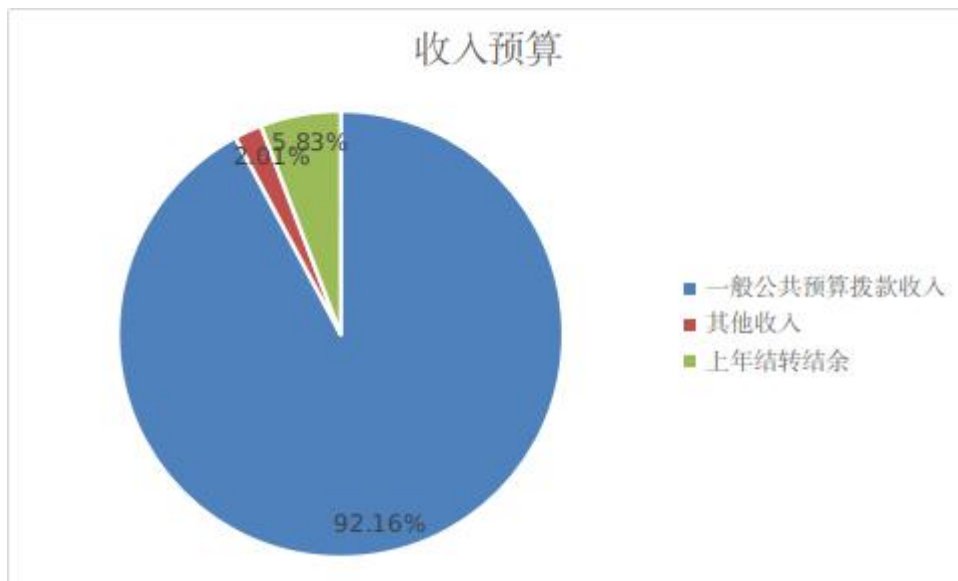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107,693.96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

数 109,905.47 万元减少 2211.51 万元，下降 2.0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原则，厉行节约，压缩部分项目支出。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16,687.28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15.52%。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90,835.27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84.48%。其中：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2.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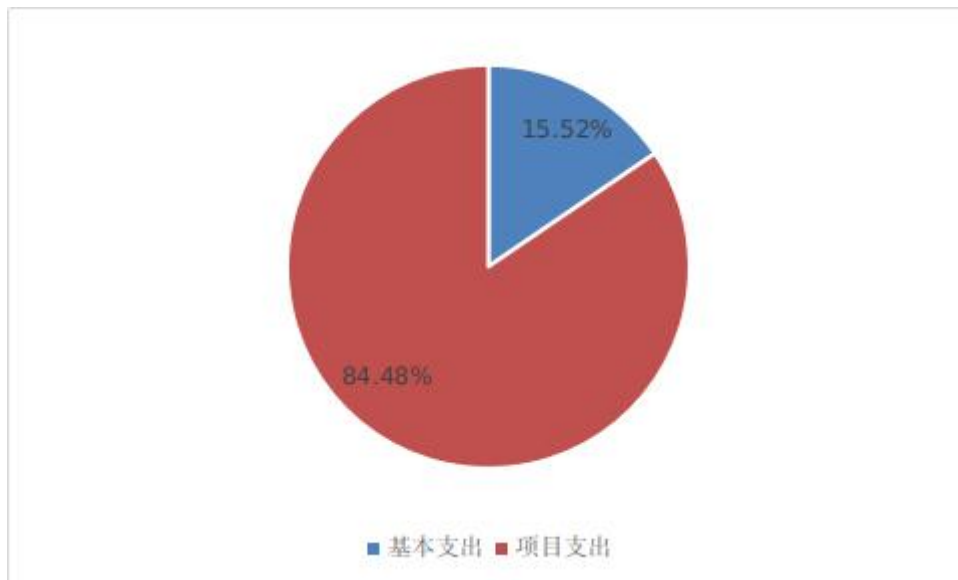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171.41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24.05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增加 10.79 万元，增长 5.06%，主要原因：2026 年计划更新购置 1 辆公务用车。其

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年预算数165.8万元，主要用于与重点国家以及港澳台地区开展医学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医药健康产业发展等交流合作任务。

（二）公务接待费。2026年预算数4.57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省市和地区卫生健康部门来访接待，国内外医疗卫生健康领域专家或团队来京交流活动等方面。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53.68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26.2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7.45万元。主要用于更新购置1辆公务用车以及本单位公务用车的加油、保险、维修等。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年市卫生健康委机关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196.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5.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131.17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6年市卫生健康委机关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420.81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底，市卫生健康委机关共有车辆16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套）。2026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 2026 年度单位预算
报表